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JIANG SHIBAO COMPANY LIMITED*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057)

2025 年 11 月 7 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日期均為 2025年10月16日的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內容（其中）有關（1）建議修訂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建議廢止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建議修訂募集資金管理制度，以及（2）建議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的詞彙與通函所定界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臨時股東大會於 2025年11月7日在中國浙江省杭州市錢塘區17號大街6號辦公大樓3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全體董事均親臨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臨時股東大會的所有決議案均以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所投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有關修訂公司章程及相關議事規則的決議案（特別決議案）	308,202,907 (99.7529%)	579,000 (0.1874%)	184,400 (0.0597%)	308,966,307 (100%)

決議案		票數及百分比			所投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	有關修訂募集資金管理制度的決議案（普通決議案）	308,021,850 (99.6943%)	757,257 (0.2451%)	187,200 (0.0606%)	308,966,307 (100%)
3.	有關增選李興建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普通決議案）	308,136,607 (99.7315%)	635,300 (0.2056%)	194,400 (0.0629%)	308,966,307 (100%)

附註：各項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有關第一項決議案的修訂詳情，請參閱通函內附錄一至三。

於臨時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22,632,384股股份，其中包含605,847,384股A股及216,785,000股H股，此乃賦予股票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獲提呈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i)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及(ii)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已於通函中表示其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鑒於贊成上述第1項決議案的票數超過三分之二，該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鑒於贊成上述第2至3項決議案的票數超過半數，該等決議案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監票人

本公司核數師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獲委任為臨時股東大會的監票人。

增選獨立董事及職工代表大會選舉職工董事

建議修訂章程作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已獲股東通過，根據經修訂公司章程，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其中一名為職工董事。職工董事由本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無需提交股東會審議。

委任李興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委任李興建先生（「**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臨時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李先生的任期自2025年11月7日起至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止（即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李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建議，李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60,000元（包括基本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供款），確實金額將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授權，並參考彼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李興建先生，62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本科學歷。李先生畢業於浙江農業大學（1998年併入浙江大學）農業經濟與管理專業。李先生自1987年9月起歷任浙江農業大學經濟與貿易學院講師、黨委宣傳部主任科員，自1998年9月起歷任浙江大學經濟學院講師、研究生導師，至2023年7月退休。自2023年8月起至今，李先生任浙江省金融研究院中國資本市場與股權投資研究中心主任。自2022年7月起至今，李先生任寧波鄞州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23年11月20日起至今，李先生任眾望布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5003）獨立董事。

李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與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李先生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規定的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情形。李先生已取得深圳證券交易所頒發的《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李先生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向本公司提交確認彼符合獨立性之確認書。李先生已確認彼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彼の獨立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先生確認 (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監事職位；(ii)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釋義的任何其他權益；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吳琅平先生為職工董事

吳琅平先生（「吳先生」）於2025年11月7日舉行的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上獲選舉為職工董事。吳先生的任期自2025年11月7日起至本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大會結束止（即本公司第八屆董事會任期屆滿）。

吳琅平先生，62歲，中國國籍，無境外永久居留權，大專學歷，自2019年3月6日起擔任公司義烏工廠總經理技術顧問。吳先生於1993年至2019年期間曾擔任杭州世寶製造工藝部部長。吳先生自2009年6月5日至2025年11月7日曾擔任本公司監事。

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與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東及其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吳先生未受過中國證監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規定的不得擔任本公司董事的情形。

吳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據建議，吳先生的年度薪酬將為人民幣60,000元（包括基本薪金、其他福利及退休金供款），確實金額將由董事會根據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的授權，並參考彼職責、經驗、工作量及投入本公司的時間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確認 (i)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或監事職位；(ii)於本公告刊發日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釋義的任何其他權益；及(iii)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並無任何與委任吳先生為職工董事有關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無需提請股東注意的其他事宜。

承董事會命
浙江世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世權

中國·浙江·杭州
2025年11月7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寶義先生、湯浩瀚先生、張蘭君女士及周裕先生；非執行董事張世權先生及張世忠先生；職工董事吳琅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龔俊傑先生、閔海濤先生、徐晉誠先生及李興建先生。

* 僅供識別